

证券代码：833211

证券简称：海欣药业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及增选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提名赵世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陆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林裕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致宁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任命原因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法》等规定，拟设立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拟增加4名董事，其中增加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为赵世君和陆涛，均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1名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为林裕东；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另陈爱敏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增补张致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赵世君，男，196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会计专业）博士，辽宁铁岭人，中共党员，1999年赴加拿大道格拉斯学院会计系任访问学者，曾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会计专业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上海交通大学成教院CMBA项目特聘教授及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常聘教授。

陆涛，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药物化学专业博士生导师，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江苏省教学名师。2013年7月至2023年9月，任中国药科大学副校长；2023年10月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校友会常务副会长；2016年6月至今，任全国药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20年8月至今，任中国药品监督管理研究会药品监管人才培养研究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监管科学研究分会副会长；2017年5月至今，任江苏省学位委员会委员；2015年9月至今，任《药学进展》执行主编、编委会主任；2005年7月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学报》编委；2022年9月至今，任Molecular Diversity副主编。

林裕东，男，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南京海欣丽宁长毛绒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海欣丽宁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武警上海总队第五支队副政治委员，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科员、主任、一级主任科员，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党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

张致宁，男，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监，主要负责集团战略规划及投资并购。

曾于 2013 年起任陕西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投资经理，参与公司基金募集和投资；于 2014 年起任中国新城镇发展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先后参与、负责集团内审内控、项目投融资及相关产业基金的募投管退；于 2019 年起任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负责京外 TOD 项目拓展及土地一、二级开发。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不存在其他重大负面影响。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西赣南海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